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3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二段
一一六號

承辦人：金介中

電話：03-8523126#113

電子信箱：jerronkim1@nt.ji-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殯字第113001333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旨揭案之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逐條說明、全條文。

(376555500A_1130013336A_ATTACH1.pdf、376555500A_1130013336A_ATTACH2.pdf、376555500A_1130013336A_ATTACH3.pdf、376555500A_1130013336A_ATTACH4.pdf、376555500A_1130013336A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吉安鄉慈雲山骨灰(骸)及牌位存放使用管理辦法」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逐條說明以及全條文各1份，
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6條、第27條及32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花蓮縣吉安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吉安鄉各村辦公處、本所各課室及所屬機關

